社会公众

学生 Students

您当前的位置: 首页 > 通知新闻公告 > 通知

#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公布2014年广东省本科高校教学质 量与教学改革工程立项建设项目的通知

时间: 2014-07-08 17:57:50 来源: 作者:

粤教高函(2014)97号

## 各本科高校:

按照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14年度省"质量工程"建设 项目推荐工作的通知》(粤教高函〔2014〕29号〕安排,省教 育厅组织了2014年我省本科高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(以下 简称"质量工程")项目推荐工作。经学校评审、省教育厅审核、 公示,现将2014年省本科高校质量工程建设项目立项名单予以公 布,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## 一、立项情况

确定立项建设174个大学生实践教学基地、84个人才培养模式 创新实验区、102部精品教材、157个教学团队、94个实验教学 示范中心、153项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、66项卓越人才培养计 划、14个试点学院、16个教师教学发展中心、84个应用型人才 培养示范专业、47应用型人才培养示范基地、28个战略新兴产业 特色专业、255门精品开放课程(62门精品视频公开课、193门 精品资源共享课)、30项自主特色项目(项目详细名单见附 件)。

## 二、项目资助

2014年起,原有的"广东省教学质量和教学改革工程专项资 金",与其它高等教育专项资金一起,并入"广东省高等教育'创新 强校工程'专项资金"。因此,省质量工程项目不再由省财政划拨 专项资金单独予以资助,改由学校统筹本校创新强校工程专项资 金和自有资金,根据本校发展需要和项目自身性质予以资助。学 校对省质量工程建设项目的资金支持力度、建设绩效等列入创新 强校工程绩效考核因素。

## 三、项目管理

- (一) 项目所在高校是项目的建设、管理主体,各校要进一步 健全校内质量工程项目管理制度,按照要求进行实施前论证、中 期检查、结题验收。省教育厅将适时对项目的管理情况进行检 查,并作为学校下一年度立项数的依据。
- (二)本次公布立项项目仅为省质量工程建设项目,经省教育 厅组织建设检查、结项验收后,正式认定为省级项目。
- (三)项目有下列情形之一的,须由学校正式来函说明原因, 并随函报送调整后的建设项目任务书:
  - 1. 项目建设内容、成果形式等发生重大变更的;
  - 2. 项目负责人因故需要调整的;
- 3. 超出申报时设定的拟结项时间,不能按时完成建设任务, 需要延期结项验收的。

## 四、其他事项

- (一) 2014年度各校向省教育厅推荐并获得立项的项目,学 校须将相关项目校内评审推荐及立项材料妥善保存,留底备查。
- (二)各校在项目建设、管理和应用推广方面的经验做法,可 及时形成书面材料报省教育厅高教处。

附件: 2014年广东省本科高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建 设项目立项建设名单

≛<sub>KB)</sub>

40020d5807808246e79d0442825df112.xls (245.50

广东省教育厅 2014年7月3日



登陆 注册

2015年度高职院校教学

广东省公办普通高等学

## 相关文章

推荐资讯

无相关信息

### 栏目更新

- ・2016年省高职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评
- ・广东省教育庁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实
- · 2015年广东省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建
- ・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大力发展电
- · 关于2015年省高职教育重点专业和重
-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《广东省高等
- ・2016年广东省高职院校新增专业自査
- ・关于2015年度省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工
- ・关于2015年广东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
- ·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公布2015年度广东

#### 栏目热门

- ・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公布2014年广东省
- ・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公布2014年度广东
- ・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14年度省"
- ・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公布2014年度省级 ・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公布2014年度广东
- ・广东省教育庁关于做好三二分段专升
- · 关于2015年度广东省高职教指委教育
- ·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14年度省高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第七届广东省
- ・关于公布2014年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